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利豐有限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4

短暫停牌

利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將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十八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短暫停止買賣，以待發出一份有關於本公司構成內幕消息的須予披露交易之公佈。

承董事會命

溫美秋

公司秘書，利豐有限公司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國綸（集團主席）、馮裕鈞（集團行政總裁）及彭焜耀；非執行董事為馮國經（榮譽主席）及 Marc Robert Compagnon；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子欣、唐裕年、梁高美懿、張天誌及 John G. Rice。

